

证券代码：831725

证券简称：ST 凌志股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文颖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

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